

教育環境：性別與校園空間

湯志民、張淑瑜

有些案例，蘊富其義——空間對人通常有不同的影響，係依他們的男人或女人的經驗(In some cases, it matters a lot—space often affects people differently, depending upon their experiences as a man or a woman)。

～ A. Rust, 1999

壹、前言

校園是教育的場所，校園空間的規畫深受教育理念的影響，由於性別議題的漸受關注，原來被視為中性的教育空間也重新被檢視：「校園環境的規劃是否公平地照顧到兩性的需求？」。相對地，校園空間的設計以及隨之產生的學生活動態樣也將傳達給學生，無形中建構出了既有的性別印象。近年來，兩性平等教育逐漸受到重視，例如教育部於民國 86 年 3 月成立「兩性平等教育委員會」，民國 87 年 9 月 30 日公布的「國民教育階段九年一貫課程總綱綱要」，「兩性教育」被列入六大重要議題之中（教育部，2003），2004 年 6 月由立法院三讀通過的「性別平等教育法」（教育部，2004），雖進一步希望透過師資培育、教材編撰、學校資源的投入，讓「校園」成為性別友善的環境，但有關學校空間的法條僅有在第 12 條中指出「學校應提供性別平等之學習環境，建立安全之校園空間；學校應尊重學生與教職員工之性別特質及性傾向」，並無針對性別平等提出具體的空間規畫方向或建議（教育部，2004）。而「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防制準則」（教育部，2005）中，為防治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所提出的校園空間改善，則僅就校園安全事項提出概略建議。

簡言之，傳統的校園空間規畫忽略了使用者性別差異，使得性別分化與偏見依然具體反映在校園空間之中，也限制了不同性別氣質的全人發展（畢恆達，2004）。有鑑於此，本文擬先說明性別與校園空間的涵義，並探析校園空間規畫的性別失衡，再就校園性別平等的空間規畫，提供蕞蕘之見，以供校園空間規劃、設計和利用在性別平等的思維上有所裨益。

貳、性別與校園空間的涵義

以下擬就性別的概念、校園空間的概念，性別和校園空間的關係，分別說明之。

一、性別的概念

「性別」（sex or gender），根據韋氏辭典（Merriam-Webster Online Dictionary，2004）的解釋，大多數生物物種可以主要區別為雄性或雌性兩種形式，“sex”就是雄性生物及雌性

生物在生理結構、功能和行爲所表現出來的特徵；至於“gender”則是個體與 sex 有關的典型行爲、文化或心理特質（the behavioral, cultural, or psychological traits typically associated with one sex）。牛津辭典則將“sex”解釋爲人類及大多數其他生物依據生育功能而區分成的兩個主要類別—雄性與雌性，而“gender”則是基於“sex”的差異，所衍生的文化建構行爲形式，傳統上性別差異被歸因於來自天生的生理差異，但現代的社會科學則認爲“sex”是生物學上的分類，“gender”則是由文化形塑出來的行爲差異，且女性主義學者以發掘性別差異（differences of gender）中被隱匿的不對稱權力爲中心目標，以求破除社會中的性別兩極分化（The Oxford Dictionary of Philosophy，1996）。

由於研究旨趣的不同，不同學科領域的學者專家對「性別」一詞有不同的解讀，且各領域對於性別涵義的界定，並非截然畫分，其間仍有重疊之處，但中外學者一般認爲“sex”一詞較強調生物學範疇上的男女差別，係指個體在基因、荷爾蒙、生殖構造等上表現出的特質（何春蕙，1998；莊明貞，1999；教育部，2000；彭懷真譯，1991；Basow & Howe，1979）；至於“gender”則普遍應用於心理學與社會學範疇，是個體由於生理因素或社會文化因素影響而表現在性格、行爲等方面的特質（江明親譯，2003；洪萬生，2003；徐西森，2003；教育部，2000；劉秀娟，1997；Bohan,1992）。

總言之，性別的概念牽涉生理、心理、社會、文化等界面，係指個體由於生物因素（例如遺傳基因）及社會因素（例如社會化歷程、社會酬賞、旁人期望），在生理構造、心理、行爲等方面表現出的集合特質。

二、校園空間的概念

狹義的「校園」，僅指學校庭園或庭院，爲學校內校舍與運動場取

別的生理、角色需求（張淑瑜，2004）。

三、性別和校園空間的關係

學校空間規畫考量的因素眾多，例如學校建築的教育目標、課程設計、教學方法、教職員生和社區的使用需求，涉及教育哲學、教育心理學、發展心理學和環境心理學等（湯志民，2002）。就性別與空間而言，瑞典政府 1970 年代起性別平等(gender equality)即為重要概念，1990 年中業前，更為注意在空間規畫領域上發展性別平等(gender equality) (Larsson, 2003)。

國內中小學男女生大致接近，女性教職員則占多數。根據教育部統計處(2005a、2005b、2005c)的教育統計資料，93 學年度，國小教職員計 109,963 人，其中男性 33,947 人（占 31%），女性 76,016 人（占 69%）；國中教職員計 54,898 人，其中男性 17,174 人（占 31%），女性 37,724 人（占 69%）；高中教職員計 39,826 人，其中男性 15,724 人（占 39%），女性 24,102 人（占 61%）。尤其是都會地區，以臺北市為例，89 學年度國小教職員 12,690 人，其中男性僅 2,837 人（占 22%），女性則高達 9,853 人（占 78%）。因此，國內中小學校園空間的規畫，在女性的訴求上顯應多一份關懷，以力求校園空間和設施的性別平衡。

基本上，空間是一種性別的科技(a gendered technology)，因空間由人來設計，而人有性別假設，幾乎所有的空間被性別化，但有不同的類型 (Castle, 2001)，畢恆達(2001)更強調「空間就是權力」。因此，能兼顧兩性需求的空間，就是性別平等的空間，有助於滿足校園男女性需求和平衡發展。楊清芬(1997)認為空間環境則是全然中立且客觀的，它的問題僅肇因於設計不當，但我們未曾質疑校園環境的規畫是否公平地照顧到兩性的需求。就目前的學校建築空間而言，除極少數的新設校會考量男女性別需求之外，如何以性別觀點重新檢視現有校園空間並作改善，以落實並回應性別平等的人權對應關係，其重要性是不可輕忽的。正如湯志民(2001)的研究所強調的，學校有「男性」和「女性」，在「不定時」和「定時」時間中，有不同的兩性需求，自應建立兩性平等的校園，符應兩性不同的生理、心理需求；學校空間，需有兩性平等的校園，才能因應兩性不同時間的生理、心理需求，並學習彼此尊重，和諧相處。

參、校園空間規畫的性別失衡

校園空間規畫的性別失衡問題，主要可分為男性取向空間居多（何春蕤，1998；洪瑞兒，2002；湯志民，2000；畢恆達，1994）、校園空間限制女性運動(畢恆達等，1999；張淑瑜，2004)、廁所缺乏性別差異規畫（王曉磊，2003；唐筱雯，1998；楊清芬，1995）、校園應讓女性有安全感（何春蕤，1998；吳瑾嫻等，1997；蘇芊玲，2002；Klodawsky & Lundy, 1994）等四層面，以下先說明校園空間需求男女不同，再就校園空間規畫的性別失衡問題，分別探析如下：

一、校園空間需求男女不同

男性從幼稚園時期即喜歡從事體力的遊戲，包含肌肉鍛鍊和技能的活動，以及高度組織性和競爭性的遊戲，女性則偏好靜態和不費力的遊戲（朱敬先，1972），性別區隔在休閒活動中非常明顯，如男生學小提琴，女生學鋼琴；男生打籃球，女生打羽毛球（余嬪，1998）。許多實證研究發現，男生和女生的校園空間需求有性別差異。例如：

湯志民（1991）研究臺北市國小六年級學生最喜歡球類運動的排序，有性別上的差異，男生最喜歡的前四項為「躲避球」、「棒(壘)球」、「籃球」和「羽球」，女生最喜歡的前四項為「羽球」、「躲避球」、「籃球」和「排球」。

楊清芬（1995）觀察國小男女學生下課時活動的場所與行為，發現男生下課時在室外（操場及走廊）的總人次高於女生，且女生在室外活動中，有較高的情形成為旁觀者。男生在操場從事各種遊戲，同時也不斷開發遊戲場所，而女生開發新遊戲場所的速率不及男生，女生很少單獨一個人跑去從來沒有玩過的地方玩，男生比較「敢」到一些較少人遊戲的場所，例如草叢、司令臺、圍牆外等。

吳旭專（2000）的研究發現，男生較喜歡動態活動，女生較傾向靜態活動，男生去遊戲場的頻率顯著地高於女生，男生在遊戲場中以大團體的活動為主，女生則以 2~3 人的小團體活動為主。

黃庭鈺（2002）的研究同樣針對國小學童在學校室外空間的遊戲情形，結果發現在遊戲頻率方面，男生多數是常常出去玩，女生則有半數以上很少出去玩；在場地選擇方面，男生下課時最喜歡去的室外空間，前三項是球場、操場、遊戲場，而女生下課時最喜歡去的室外空間，前三項是遊戲場、操場、庭園，可見男生較常進行動態遊戲，女生則包含動態遊戲與靜態遊戲。

賴協志（2004）的研究發現國小學童，男生傾向動態的運動遊戲類型，如打躲避球、打籃球、追逐嬉戲等，女生傾向靜態的運動遊戲類型，如打羽球、跳繩、踢毽子等；下課時間，過半數的男生最喜歡的活動地點是室外球場和遊戲場，過半數的女生最喜歡待在遊戲場和教室。

張淑瑜（2004）調查臺北市國民中學學生對於課餘時間使用學校空間的看法，發現學生對於校園各活動空間使用者之性別印象中，認為「室外籃球場」中使用者「男比女多」的比例高達 88.0%，而「室內籃球場」被認為使用者「男比女多」的也近七成；就實際觀察結果而言，男生的人數在球場活動的人數遠多於女生，女生則在走廊活動的人數多於男生，至於庭園、花園、樹蔭下、草坪雖占地廣大，但活動的人數卻寥寥無幾；以活動內容而言，男性傾向動態活動、女性則以聊天、看球等靜態活動為主。

由此可知，男女生的校園空間需求各有不同，校園空間規劃如相對無法滿足性別的空間需求，則會使不同性別的活動差異受到限制。

二、校園男性取向空間居多

校園性別空間的失衡，以男性取向空間居多，是長久以來的既存問題，有六點值得了解：

（一）男性觀點的校園設計：校園設計者通常男性居多，由於設計者本身性別的觀點，長

久忽略女性的需求，故校園空間往往成爲以男性使用者占優勢的「男性取向空間」，例如：(1)規畫的男性使用面積高於女性；(2)以男強女弱的刻板印象分配空間；(3)設施規畫太過剛性，未顧及使用者的異質性；(4)規畫時將男女一視同仁（亦即女性也按照男性的行爲標準），並未考慮女性使用者需求（畢恆達，1994、2001）。

(二)男性活動空間需求大：Mahoney 在 1985 年發表的「爲男孩打造的學校」(Schools for Boys)中指出男孩和女孩因爲利用空間方式的不同，例如女生傾向以小團體方式活動，其所使用的休憩空間遠小於男孩的活動空間，而使得男孩無形中使用了學校大多數的空間（引自 Chris，1991）。

(三)男性強勢占用空間：男生傾向動態性活動，運動場地、運動器材常被視爲專爲男生打造（畢恆達，1994；楊清芬，1995），例如洪瑞兒（2002）的研究發現，國中校園內受到「兩性性別限制情形」的情況，包括：校園運動場常被男生占用，學校的運動遊戲器材大多適合男生使用。因此，中小學生校園的性別平權空間，會向男性的強勢空間傾斜。

(四)女性活動範圍受限制：就生理結構而言，男性在肌肉強度和全身運動的速度和協調性較女性優，但女性在控制手指和手腕運動的小肌肉活動能力一般均占優勢（朱敬先，1972），惟目前校園空間的規畫，往往以大肌肉的訓練爲優先，小肌肉與優美線條的練習場所不是過於擁擠，就是付之闕如，學校有跑道、籃球場、可以打棒球或躲避球的大操場，但是羽球場、桌球場、撞球場等空間重疊，律動教室更是少見（畢恆達，2000），因此女生喜歡活動的場地範圍受到限制。

(五)女性個體自由受壓抑：社會地位和權力與空間支配的密切相關也出現在校園的遊戲空間中，兒童可從遊戲中發現社會中的「勝利者」是那些最擅長征服空間、入侵和奪取別人空間的人，以及保衛自己空間的人；男孩和女孩被教養的方式不同，因而對空間支配的能力不同，例如男生的手腳可以伸展超過桌椅，女生卻被要求要有「淑女」姿勢；使得男性較有機會發現與探索新的事物，並且體驗廣闊的環境背景；女性則被教養要期待與接受空間的限制，她們的空間範圍被局限在家與附近鄰里「受到保護」的環境裡（王志弘、張淑玫、魏慶嘉譯，1997）。

(六)空間運用有性別障礙：學校空間的運用，會有性別障礙的心理影響，例如一個空曠廣場有一群男性聚集，這裡的空間訊息就告訴女人：這不是你的地盤，女人不該來（何春蕤，1998），反之男性要加入女性聚集的空間，也會有障礙，例如女校的男老師或男校的女老師，在學校的活動會有性別上的影響；其次，女性(或男性)的標的空間，須通過男性(或女性)的使用空間，才能到達，使用者會怯步，也會有影響，例如女生的社團辦公室，須穿梭過男生打撞球或聊天的空間，才能到達。

三、校園空間限制女性運動

校園空間限制女性運動，係因性別刻板印象、教育意識形態和忽略女性運動的需求所致。例如：

受到性別刻板印象的影響，女生在運動方面較少受到鼓勵，也不會要求有特殊的表現，如此對女性在體育方面的低要求，除了讓女性缺乏運動的意願之外，也間接減少了活動的機會和空間，她們逐漸從運動場上消失，而校園的設計也因此忽略了她們在運動上的

特殊需求（畢恆達等，1999）。

其次，僵化的教育意識形態，例如教學評估的標準化的觀念，造就了大多數學校操場上的標準跑道，使得除了賽跑測驗成績以外，使用率並不高，因而在空間上限制了女生運動的機會；此外，球類運動的比賽講求競爭，常常忽略了運動中的團隊合作精神，爲了求勝使男生成爲球類比賽的主角，女生則成爲輔助工具（畢恆達等，1999）。

另外，忽略女性運動的需求，例如學校很少提供淋浴或更衣的空間，讓師生在運動之前能夠更換運動服裝或是在運動之後做簡單的沖洗。一般學校即使提供了更衣室或淋浴室也多與游泳池相連，在非使用游泳池或游泳池關閉的時間，師生幾乎無法使用這些設施。即使允許當天有體育課的學生直接穿運動服到學校，但若體育課不是在最後一節，則學生常必須在體育課後繼續穿著沾滿汗水或泥塵的運動服在教室中上課，畢恆達等(1999)訪談發現，許多女生不喜歡運動或上體育課的原因之一，就是因爲他們不喜歡運動後仍要穿著沾滿汗水或泥塵的運動服在教室中上課，並盡量減少自己的運動量以避免身體的出汗。

此外，上游泳課，女生的困擾與上課意願也會受到空間規畫的影響，例如女生常因更衣室、沖洗設備需排隊很久、下課時間太短來不及吹頭髮、吹風機不足或常常過熱故障等無法吹乾頭髮，但是男生則大部分因短髮而無此困擾（張淑瑜，2004），顯示游泳池附設的更衣室、沖洗間數量也是對女生較爲不利的。

因此，在學校運動空間的規畫與設計上，應符合不同性別使用者的需求，一方面尊重男生與女生的差異，一方面以兼顧兩性共同使用與活動的空間爲優先。

四、廁所缺乏性別差異規畫

學校廁所是校園環境最重要的衛生設施，師生每日必定出入之地，也是學校提供舒適理想教育環境的起點，其重要性僅次於教室(蔡保田，1984)。然而，長期以來廁所空間的兩性不平等都受到社會的忽略，例如女廁大排長龍的情形，出現的機會似乎是遠高於男廁，女性排隊等待使用廁所的時間，似乎也是遠大於男性。一些學者指出關於公廁的兩性不平等，主要源自於權力和資源分配的問題，公共空間長期由男性主導，創造了不友善的「男造空間」而忽略女性權益的問題，這也是女性主義對於公共空間的主要論點（王志弘等譯，1997；彭滄雯，1996；Bankst, 1991；Pain, 1991）。

若以男女生理差異觀之，根據研究顯示，女性上廁所的時間平均爲男性的兩倍以上，同時次數亦較頻繁（畢恆達等，1999；楊清芬，1997）。女性以沖水馬桶小便所花費的平均時間約爲男性以沖水馬桶小便所花費的平均時間的 1.6 倍（王曉磊，2003），因此若只求男廁和女廁面積相等，因爲男生的小便斗所占的單位空間小於女性便池所需的單位空間，因而造成女性便器數量減少，或女性如廁空間的擁擠，亦即生理特性使得男女在廁所空間與設備上有明顯的需求差異（張淑瑜，2004）。

國內雖於 1996 年 11 月 27 日正式修訂實施「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備第三十七條」，此一關於建築物裝設之最小便器數量的法規，距離上一次修訂實施的 1975 年 8 月 5 日，相隔超過二十年。其中在中學的標準方面，1975 年版的標準是每 100 位男生一個大便器，每 45 位女生一個大便器；另外，每 30 位男生一個小便器。在 1996 年版中，標準提升爲

每 50 位男生一個大便器，每 15 位女生一個大便器，另外，仍維持每 30 位男生一個小便器（王曉磊，2003；詹氏書局，2005）。但由於法令不溯及既往，所以有不少學校女廁仍然不足，女學生因而無法因新法實施而受益（畢恆達，2000）。

另外，廁所往往被認為是不安全的，過大的門縫、過低的氣窗，讓使用的女性隨時處於被偷窺的恐懼之下。為了隔離廁所可能產生的異味，和管線設置的方便，設計師習歡將廁所設置在偏僻的角落，甚而有些校園中的廁所和教室是各自獨立的建築，使用中若發現任何事情，使用者只能自求多福。於是廁所成了校園犯罪的溫床，抽煙、圍毆、勒索、性攻擊或性騷擾等皆是曾發生在廁所的事件（唐筱雯，1998）。

就私密性而言，對於男生廁所來說，小便斗之間的距離太近，走廊上的同學經過會看見廁所內的人小便的背影等，都是不顧個人隱密需求的空間設計；而對女廁所來說，門板與隔間牆的相互配合，營造具有隱密感又不失安全性的隔間，也是應該注意的問題（湯志民，2000）。

五、校園應讓女性有安全感

在校園的使用上，女生多侷限於校舍內或教室周遭的空地，比男生經常使用的校園空間範圍小，且女學生容易感到恐懼和威脅，不是因為她們天生膽小，所謂「膽量」，和對空間的熟悉程度以及日常的鍛鍊有關，而女生在這兩方面都因性別成見而飽受限制（何春蕤，1998）。校園中的性騷擾或性侵害事件絕大多數以女性為加害對象，尤其以中小學女生受害比例最高（蘇芊玲，2002），也間接造成大家普遍認同女人應該自我限制，例如不應該太晚在外面活動，或是不要經過全為男性聚集、使用的區域（Chris，1991）。

洪瑞兒（2002）研究高雄市區中小學教師與學生對於兩性平等教育認知狀況，發現在國中校園內受到「兩性性別限制情形」的情況，校園危險的角落女生不敢前往；校園的樓梯對女生來說沒有安全感；女生因為擔心面對的危險比男生多，例如害怕被壞人侵犯、擔心受到別人活動的影響等，讓女生必須提高警覺上廁所、下課時不經過球場附近、對於學校經常空曠的角落也不敢前往。因此一些校園邊陲地區是女生一個人不敢去的，例如照明不足、周圍環境缺少人群活動、有可供隱匿的角落、缺乏逃生路線等因素，將令人覺得校園環境缺乏安全感，同時也有利於犯罪者的行動，使學生難以在危機發生時迅速得到援助，更加強了校園特定空間的恐懼氛圍（羅於陵、柏蘭芝、孫瑞穗、顏亮一，1997；Astor & Meyer, 1999；Klodawsly & Lundy, 1994）。

蘇芊玲、蕭昭君(2003)指出國中校園中會發生性騷擾與性侵害的地點包括教具室、教師辦公室、教室。畢恆達等（1999）提出學校中性侵害的發生與空間的設計不當有關，例如：(1)建築物的配置不當，學校一些位處偏僻，遠離主要動線，平時不開放的空間常成為校園犯罪的溫床；(2)照明及視覺通透性不足。張淑瑜（2004）經問卷調查發現，位置偏僻和人煙稀少是令人覺得不安全的主要原因，另外，地下室「光線太暗」、圍牆角落常成「視覺死角」、以及廁所的「怕被偷窺」，使地下室、圍牆角落、廁所成為學生認為最不安全的校園空間，故針對這些空間的特性可特別作改善。

從以上的問題可以看出，在校園空間的性別問題方面，校園環境設計時常反映了男性價值觀（楊清芬，1995），使得女性師生在學校內的活動相對遭受到較多的限制與壓抑，

而產生所謂的「校園成爲男性空間」之問題，例如規畫給男性使用的面積較規畫給女性使用的面積爲大、空間使用的分配上存有性別刻板印象、空間規畫少考慮女性使用者的需求等。未來在學校環境的規畫上，應注意增加女性參與校園規畫的機會，設計不受性別限制的多元活動空間及兩性正常交往的空間，並做好廁所的規畫及注重校園安全（蔡進雄，1998；楊清芬，1995、1997）。

肆、校園性別平等的空間規畫

湯志民(2001)強調建立兩性平等的校園空間是學校空間革新七項重要趨向之一，目前中小學校園，較偏男性空間需求，而忽略女性空間需求，如運動場地重跑道、球場(藍球場、排球場、躲避球場)等大肌肉活動的設計，女生廁所不足以及缺乏更衣空間等等，未來在兩性平等的校園空間上應從重視「男性」轉向對「女性」需求的重視；經問卷調查臺灣地區中小學 210 校 3,280 位學校人員，認爲在「建立兩性平等的校園空間」上，以「健康中心」、「女廁所的面積與間數多於男廁」、「運動設施的規畫兼顧兩性的需求」等三項具體作法較爲重要，其中國小認爲「健康中心」最重要，國中和高中認爲「女廁所的面積與間數多於男廁」最重要。許碧蕙（2002）調查南投縣 25 所全部重建之國小 200 位教師對學校達成「建立兩性平等的校園空間」之作法，認爲較有效的依序爲「女廁所面積及間數多於男廁所」、「考量兩性需求的運動設施」、「設置更衣室」、「設置托兒所」。楊清芬（1995）則認爲達至校園環境符合兩性平等的需求，現階段必須先改善校園空間對女生的威脅與不平等，甚至在策略上可藉由大幅度提高女性使用空間強度，例如：(1)鼓勵女性參與校園規畫；(2)提供多元的戶外與室內活動空間，且不因性別分隔使用空間；(3)照顧男、女之生理差異；(4)注重校園安全：減少校園死角，增加校園各角落的視覺穿透性與可及性。

校園性別平等的空間規劃，其建構思考應以「尊重的」、「平權的」和「體貼的」爲核心概念，茲參考湯志民(2001)之研究，從專屬的女性空間、運動設施的規畫、學校廁所的設計、更衣室的設置和校園安全系統的建置，要述具體作法如下：

1.專屬的女性空間：中小學女性教職員居多，應有專屬的女性空間，如於健康中心附設「哺(集)乳室」，供產後女性教職員哺育或母乳保存的準備室；規畫休憩與盥洗(浴室套間)的複合空間，提供女性教職員和學校女生生理期之衛生處理空間，讓女性在學校有家庭的舒適之感，如南投社寮國小保健室。此外，學校應附設幼稚園或托兒所，如臺北市天母國中，便利女性(或男性)教職員工照顧幼兒，以安教心。

2.運動設施的規畫：運動設施的規畫應兼顧兩性的需求，目前學校運動設施大多數的規畫，以大肌肉的訓練優先，如跑道、籃球場、排球場、棒球場和躲避球場較多，小肌肉的練習場，如羽球場、桌球場較少、或過於擁擠或付之闕如，或僅爲訓練校隊而設。因此，學校運動設施的規畫，如體育設施(如設慢跑道、游泳池、韻律教室、健身房等)、球場(如規畫綜合球場、桌球場、撞球室等)、體適能場地(如臺北市建成國中)和遊戲場地等，應多樣化並兼顧男女性別的需求，讓男女方便選用或共用。楊清芬(1997)建議校園內不僅止於鍛鍊大肌肉的運動場，練習小肌肉的沙坑，還可以有謐靜的休憩場所等；教室內除原有

的閱讀聊天外，也可以有運動強度高的空間，如遊戲廣場，如此可讓女生在下課時找到合適的遊戲空間，喜愛戶外遊戲。此外，據張淑瑜(2004)的研究，國中籃球場課餘時間是男性使用者居大多數的「男性取向空間」，許多女學生會因異性使用者太多而降低使用室內外籃球場的意願，因而建議未來學校在規畫籃球場時，可依各校學生男女比例設置適量「女生籃球優先使用架」，讓女生有優先使用權，但非限制為女生專用，而是在無人使用時，亦不限制男性使用或男女共享。至於，可以穿釘鞋跑步的PU運動場，卻常見學校豎牌規定女老師穿高跟鞋(何況女老師很少穿尖的高跟鞋)不可踩的禁制，應及早解除。

3.學校廁所的設計：根據研究，由於生理上的差異，女性上廁所的時間平均為男性的二倍以上，加以女廁所每間所需的面積大於男廁所，男女廁所在一樣的面積之下，女性上廁所的問題會更為惡化，因此學校女廁所的面積要大於男廁所，學校女廁所的便器數要多於男廁所，或至少一樣多；其次，教育部(2002)「國民中小學設備基準」規定女廁所應考量女生生理期之處理，設置一間盥洗間，配妥沖洗設備，當然此一空間也可結合前述健康中心規畫休憩與盥洗(浴室套間)的複合空間。第三，為女性如廁衛生，學校大便器形式以蹲式為主，惟應注意至少一個之坐式便器，以供孕婦、女性生理期或貧血、腳受傷或不耐久蹲者方便使用；此外，女性用品多，便所應設計置物櫃(板)、平臺或掛鉤，廁所出入口設門簾或遮壁和小便斗間的搗擺可保持私密性，設置衛生紙(棉)販賣機以供急用，設置整容鏡讓學生整理和認識自己(據了解有的女生喜歡去廁所是因為有整容鏡。還有，女校男廁或男校女廁之設置，亦應考慮教職員工以及外賓使用之需求。

4.更衣室的設置：學校女老師或學生常擠到廁所換裝，尤其上完體育課衣衫盡濕，男生灑脫脫衣，女生沾黏一身，上課極為不適，因此更衣室之設置(如國立三重高中)有其必要性，男女生皆有需求，且應設置淋浴設施讓師生在活動後能順道沖涼更衣。

5. 校園安全系統的建置：校園空間應成為安全的使用環境，尤其讓女生免於恐懼和更有安全感，校園應消滅死角並建置安全系統。首先，在校園較偏遠或潛在危險處所(例如地下室、汽機車停車場、屋頂、樓梯端點和其他死角等)設置保全監視系統，並配合警衛獲保全巡邏；其次，裝設緊急求救鈴，如上述偏遠或潛在危險處所、韻律教室和女性更衣室，偏僻的女廁所等，裝設緊急求救鈴，以利急難求助；第三，加強照明並消除視覺隱蔽空間，如避免植栽或設施造成的視覺隱蔽，地下室、樓梯間、川廊或其他死角等，可設置感應式照明，以加強校園角落的使用安全；此外，師生可共同繪製校園危險地圖，張淑瑜(2004)指出，各校因為環境條件的不同，造成校園不安全的原因與可能危險空間並不相同，所以可請師生共同在學校平面圖上標示出恐懼、不安或發生過危險事件的位置與原因，收集彙整後繪製成校園危險地圖，作為校方或相關單位優先改善之參考。

伍、結語

校園空間規畫與學生在校活動息息相關，因此提供師生機能完善的校園空間，是讓師生能自在教學和學習的重要前提。過去，在校園空間設計時或忽略兩性身心差異，或因循傳統設計規範，單純以設施數量和空間面積為前提設計，並未善加考量各個空間對於女性性別使用上可能造成的影響。為了改善現有的校園空間利用，可透過課程設計的方式加以

改善，例如適度延長下課時間，開放活動中心等室內活動空間作為休憩活動場所，師生共同繪製校園安全地圖等。未來在學校空間規畫上，應注意校園空間的性別取向，及其對於兩性在休憩活動上造成的差異應加以平衡，同時兼顧兩性生理與心理層面需求，在衛浴更衣等方面上提供充足的設施，使男女在休憩活動上的機會均等，在校園安全方面則注意採光照明和視覺透通性，加強監視與求救等設備。這些規畫工作不宜僅由專業建築工作人員進行，而要擴大參與成員，例如男女教師、兩性教育學者、社區家長代表等，透過兩性的意見參與並配合完善的課程規畫，共同打造未來兩性平等的校園環境。

參考文獻

- 王志弘、張淑玫、魏慶嘉譯（L. K. Weisman 著）（1997）。**設計的歧視：「男造」環境的女性主義批判**。臺北市：巨流。
- 王曉磊（2003）。**兩性機會平等廁所建築規劃之研究**。未出版博士論文，國立臺灣大學，臺北市。
- 朱敬先（1972）。**兩性差異的研究**。臺北市：商務。
- 江明親譯（Baird, Vanessa 著）。**性別多樣化：彩繪性別光譜**。臺北市：書林。
- 何春蕤（1998）。**性別校園：新世代的性別教育**。臺北市：元尊文化
- 余嬪（1998）。從「仰臥起坐 VS. 伏地挺身」談平等的兩性休閒。**兩性平等教育季刊**，2，17-23。
- 吳旭專（2000）。**臺北市國小兒童遊戲與優良遊戲場規劃之研究**。未出版碩士論文，國立政治大學，臺北市。
- 吳瑾嫻、唐筱雯、程衛東、鄭敏慧、陳勃如、王甄好等（1997）。都市婦女人身安全空間設計準則。**性別與空間研究室通訊**，4，1-74。
- 洪瑞兒（2002）。高雄市區中小學教師與學生對於兩性平等教育認知狀況之研究。載於謝臥龍（主編），**性別平等教育—探究與實踐**（頁 3-44）。臺北市：五南。
- 洪萬生（2003）。性別與歷史——一個女性主義的觀點。載於潘慧玲（主編），**性別議題導論**（頁 31-52）。臺北市：高等教育。
- 唐筱雯（1998）。校園安全——一個無性別歧視的空間。**兩性平等教育季刊**，創刊號，112-114。
- 徐西森（2003）。**兩性關係與教育**。臺北市：心理。
- 張淑瑜（2004）。**臺北市國民中學性別與空間規畫之研究**。未出版碩士論文，國立政治大學，臺北市。
- 教育部（2000）。**國中兩性平等教育讀本**。臺北市：作者。
- 教育部（2002）。**國民中小學設備基準**。臺北市：作者。
- 教育部（2003）。**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各學習領域課程綱要—兩性教育**。2003年12月28日，取自 <http://140.122.120.230/ejedata/kying/20031241215/兩性教育.doc>
- 教育部（2004）。**性別平等教育法**。臺北市：作者。
- 教育部（2005）。**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防制準則**。臺北市：作者。
- 教育部統計處（2005a）。**國民小學概況**。2005年4月30日，取自

[http://www.edu.tw/EDU_WEB/EDU_MGT/STATISTICS/EDU7220001/data/serial/e.htm?
open](http://www.edu.tw/EDU_WEB/EDU_MGT/STATISTICS/EDU7220001/data/serial/e.htm?open)

教育部統計處(2005b)。國民中學概況。2005年4月30日，取自

[http://www.edu.tw/EDU_WEB/EDU_MGT/STATISTICS/EDU7220001/data/serial/j.htm?
open](http://www.edu.tw/EDU_WEB/EDU_MGT/STATISTICS/EDU7220001/data/serial/j.htm?open)

教育部統計處(2005c)。高級中學概況。2005年4月30日，取自

[http://www.edu.tw/EDU_WEB/EDU_MGT/STATISTICS/EDU7220001/data/serial/h.htm?
open](http://www.edu.tw/EDU_WEB/EDU_MGT/STATISTICS/EDU7220001/data/serial/h.htm?open)

畢恆達 (1994)。臺北縣國民中小學校園環境整體規畫設計手冊。臺北市：國立臺灣大學建築與城鄉研究所。

畢恆達 (2000)。校園空間與性別。2004年1月19日，取自：

<http://www.bp.ntu.edu.tw/WebUsers/hdbih/小畢的網站文字/校園空間與性別.doc>

畢恆達 (2001)。空間就是權力。臺北市：心靈工坊文化。

畢恆達 (2004)。空間就是性別。臺北市：心靈工坊文化。

畢恆達、吳瑾嫻、唐筱雯、鄭湘敏、吳怡玲、柳廷岳 (1999)。建立安全與無性別偏見的校園空間指標。載於高雄醫學院兩性研究中心(主編)，邁向二十一世紀兩性平等教育國內學術研討會論文集 (二) (頁 63—74)。高雄：作者。

莊明貞 (1999)。從兩性平等教育看九年一貫課程相關問題研究。兩性平等教育季刊，7，87-96。

許碧蕙 (2002)。校園規劃「用後評估之研究」--以南投縣九二一震災重建國小為例。未出版碩士論文，國立政治大學，臺北市。

陳伯璋 (1993)。教學革新與潛在課程。臺北市：五南。

彭滄雯 (1996)。父權社會的誤導與反挫—新女廁運動後記。性別與空間研究室通訊，3，35-39。

彭懷真譯(Peter J. O'Connell 著)(1991)。社會學辭典。臺北市：五南。

湯志民(1991)。臺北市國民小學學校建築規畫、環境知覺與學生行為之相關研究。未出版博士論文，國立政治大學，臺北市。

湯志民 (2000)。學校空間革新的思維--「人一境」互動。載於中華民國學校建築研究學會(主編)，二十一世紀的學校建築與設施 (頁 15-62)。臺北市：作者。

湯志民 (2001)。學校空間革新趨向之探析。載於中華民國學校建築研究學會(主編)，e世紀的校園新貌 (頁 7-34)。臺北市：作者。

湯志民 (2002)。優質學校環境規畫之探析。載於中華民國學校建築研究學會(主編)，優質的學校環境 (頁 1-39)。臺北市：作者。

湯志民和廖文靜 (2002)。校園生活休憩空間之規畫。載於中華民國學校建築研究學會(主編)，優質的學校環境 (頁 133-155)。臺北市：作者。

黃庭鈺 (2002)。臺北市國小室外空間規畫與兒童社會遊戲行為之研究。載於中華民國學校建築研究學會 (主編)，優質的學校環境 (頁 106-119)。臺北市：作者。

- 黃曬莉 (主編) (1999)。跳脫性別框框—兩性平等教育教師/家長解惑手冊。臺北市：女書。
- 楊清芬(1995)。國小男生與女生的校園生活。未出版碩士論文，國立臺灣大學，臺北市。
- 楊清芬(1997)。空間規劃與兩性教育。第二屆全國婦女國是會議論文。2005年6月11日，取自 <http://taiwan.yam.org.tw/nwc/nwc2/space.htm> 詹氏書局(2005)。最新建築技術規則。臺北市：作者。
- 詹氏書局(2005)。最新建築技術規則。臺北市：作者。
- 劉秀娟 (1997)。兩性關係與教育。臺北市：揚智。
- 蔡保田 (1984)。學校建築的理論與實際之研究。臺北縣：陳玉芳文化。
- 蔡進雄 (1998)。兩性平等與校園規畫。兩性平等教育季刊 (3)，131-134。
- 賴協志(2004)。臺北市國民小學運動場地規劃與用後評估之研究。未出版碩士論文，國立政治大學，臺北市。
- 羅於陵、柏蘭芝、孫瑞穗、顏亮一 (1997)。性暴力恐懼與校園空間。性別與空間研究室通訊，4，235-245。
- 蘇芊玲 (2002)。兩性平等教育的本土發展與實踐。臺北市：女書文化。
- 蘇芊玲、蕭昭君(2003)。校園現場性別觀察。臺北市：女書文化。
- Astor, R.A., & Meyer, H. A.(1999). Where girls and women won't go: Female students', teachers', and social workers' views of school safety. *Social Work in Education, 21*(4), 201-220.
- Bankst, T. L. (1991). Toilets as a feminist issue: A true story. *Berkeley Women's Law Journal, 6*(2), 263-276.
- Basow, S. A., & Howe, K.G. (1979). Sex bias and career evaluations. *Perceptual and Motor Skills, 49*, 705-706.
- Bohan, J. S. (1992). *Psychology, gender, and theory*. Boulder : Westview Press.
- Castle, C.(2001). Campus parking lots. *The Gender and Technology*. Retrieved June 11, 2005, from http://www.ws.appstate.edu/gendertech/vt_exhibits/2001/parkinglots.html
- Chris, S. (1991). Social space, gender inequalities and educational differentiation. *British Journal of Sociology of Education, 12*(1), 23-45.
- Klodawsky, F., & Lundy, C. (1994). Women's safety in the university environment. *Journal of Architectural and Planning Research, 11*(2), 128-135.
- Larsson, A.(2003). *Practice and theory in the development of gender perspectives in strategic planning: Some experiences from Sweden*. Retrieved June 13, 2005, from http://www.5thfeminist.lu.se/filer/paper_583.pdf
- Merriam-Webster Online Dictionary (2004). Retrieved February 29,2004, from <http://www.m-w.com/The Oxford Dictionary of Philosophy> ,
- Pain, R. (1991). Space, sexual violence and social control: Integrating geographical and feminist analyses of women's fear of crime. *Progress In Human Geography, 15*(4), 415-431.
- Rust, A. (1999). *Conference will explore gender, social change and the built environment*. Retrieved June 13, 2005, from <http://chronicle.uchicago.edu/990401/utopia.shtml>

The Oxford Dictionary of Philosophy (1996). Retrieved February 22, 2004, from Oxford Reference Online Website:

<http://www.oxfordreference.com/views/ENTRY.html?subview=Main&entry=t98.e1002>